

伊宁市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公示

单位名称：伊宁市文化活动中心

单位地址：伊宁市合作区山东路汉宾公园西北角

隐患内容：

2025年3月3日，伊宁市消防救援大队在对伊宁市文化活动中心开展专项检查时发现该单位存在：1、消防联动控制器故障，已停用；2、50%以上疏散指示标志灯故障；3、消防控制室无持证上岗人员值班；4、消火栓泵备泵故障，无法手动启动；5、配电室气体灭火系统控制柜故障，已停用；6、消火栓泵、喷淋泵故障切换功能不能实现；7、16处防火门闭门器、门锁缺失；8、疏散楼梯间地上一层设置库房；9、配电室热气溶胶气体灭火系统过期；10、高位水箱间电接压力表故障，压力显示为0；11、喷淋管网无水；12、机械排烟联动模块不巡检；13、艺术培训类教室疏散门开启方向错误，应朝疏散方向开启；14、靠外墙教室自然排烟窗设置高度和开启面积不符合要求；15、排烟机房未设置烟感报警器；16、排烟机房未设置操作规程；17、消防泵房未设置操作规程，未设置消防电话；18、防火卷帘未设置手动控制链条；19、50%以上应急照明灯馈电；20、高位水箱间稳压泵控制柜未设置末级切换装置；21、室内消火栓无水；22、高位水箱浮球阀故障已拆除；23、消防设施最末一

级配电柜自动切换装置不能正常自动使用；24、未设置发电机；25、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无法正常联动；26、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无法正常联动；27、机械排烟系统无法正常联动；28、防火卷帘系统无法正常联动。以上事实有〔2025〕第 0375 号《消防监督检查记录》（其他形式消防监督检查适用）、伊市消限字〔2024〕第 0116 号《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现场照片、询问笔录、执法记录仪视频等证据为证。经对该单位检查共计发现 28 条火灾隐患问题，根据《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5.3.3 条符合下列条件应综合判定为重大火灾隐患：第 c 项人员密集场所、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重要场所存在第 7 章规定的任意综合判定要素 4 条以上，综合判定该单位为重大火灾隐患单位，具体依据如下：以上隐患第 2、19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3.6 条之规定，其他建筑未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设置疏散指示标志、应急照明，或设置设施的损坏率大于标准规定要求设置数量的 50%；以上隐患第 4、6、21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4.3 条之规定，未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设置室内消火栓系统，或已设置但不符合的规定或不能正常使用；以上隐患第 5、9、10、11、22、26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4.6 条之规定，已设置的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或其他固定灭火设施

不能正常使用或运行；以上隐患第 20、23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6.3 条之规定，未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设置消防用电设备末端末端自动切换装置，或已设置但不符合标准的规定或不能正常自动切换。以上隐患第 12、14、27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5 条之规定，人员密集场所、高层建筑和地下建筑未按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设置防烟、排烟设施，或已设置但不能正常使用或运行。以上隐患第 1、25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7.2 条之规定，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无法正常运行。以上隐患第 27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7.3 条之规定，防烟排烟系统、消防水泵以及其他自动消防设施不能正常联动控制。以上隐患第 24 条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 第 7.6.1 条之规定，消防用电设备的供电负荷级别不符合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规定。

挂牌督办时间：2025 年 3 月 20 日

整改期限：2025 年 12 月 31 日

监督员：杨永波、刘晓虹

监督电话：18609993303

伊宁市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